

证券代码：835820

证券简称：晨晓科技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杭州晨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6 月 5 日下午 14: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6 月 4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

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诚业路 51 号 1 幢 3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经慎重考虑，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二)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

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相关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 办理本次终止挂牌所需的申请文件的准备；
- (2)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文件；
- (3) 批准、签署与本次挂牌工作相关的文件；
- (4) 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工作相关的其他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三) 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关负责人已就公司申请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与公司其他股东进行充分的沟通与协商，并已就该事宜达成初步一致意见。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采取有效措施保护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保护措施安排如下：

- (1) 如公司申请终止挂牌事项未能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不需要采取异议股东保护措施。

(2) 如公司申请终止挂牌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存在异议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志骏承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积极与异议股东进行协商，必要时对于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以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份的成本价格为依据。具体回购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9年6月5日13时30分。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刘艾；电话：0571-86691037；传真：
0571-86692037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杭州晨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1日